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創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的營業額上升6%至人民幣72,200,000元（2005年：人民幣68,200,000元），而股東應佔虧損則大幅收窄68%至人民幣85,200,000元（2005年：虧損人民幣262,900,000元）。

以營業額而言，與2005年同期比較，增長為6%；而股東應佔虧損顯著減少68%至人民幣85,200,000元，成績令人鼓舞。本集團股東應佔虧損得以大大減低，全賴管理層人員所作之種種努力，尤其是原油運輸及天然氣管網絡這兩項業務之管理及監控已大為改善。本集團繼續致力鞏固目前位於中國新疆之原油運輸及天然氣管網絡業務，同時積極開拓海外及國內的石油及燃氣開採業務。

## 石油運輸業務

新疆的石油管道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新疆星美石油管道有限公司（「星美」）經營，本集團擁有該附屬公司的80%股本權益而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則擁有其餘20%股本權益。該石油管道由塔河油田伸展至輪台火車站，總長70公里，每年最高運輸量為3,500,000公噸。誠如2005年年報所披露，星美與中石化之間的訴訟，隨著2005年12月雙方達成之新運輸協議而得以完滿解決。這新運輸協議確保本集團穩定之收益來源及現金流量。在中石化的支持下，星美於2005年年末組成新董事會。新董事會對內部管理實施更為嚴格的監控，尤其是將不同部門與高級管理團隊間的責任及分工進一步明確及細化。鑑於穩定現金流量和對項目管理及控制的逐步改善，星美董事會有信心在審慎理財的原則下，能將星美負債問題控制下來。

## 天然氣管道網絡

天然氣管道網絡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巴州利捷燃氣有限公司（「利捷」）經營，本集團擁有該附屬公司72%股本權益。天然氣管道網絡於2006年的表現已見改善。去年，利捷與當地政府訂立了一項短期協議，協定由當地政府經營管道天然氣銷售業務，而利捷則將其資源集中投入供應天然氣及汽車用液化石油氣的補給站業務。此次資源之重新分配使補給站天然氣銷售有所改善。由於預測飲食行業對天然氣之需求將會持續增加，本集團目前正就上述協議進行評估，而利捷現考慮終止與當地政府訂立之協議，並於不久將來重新開展此項業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及股東應佔虧損

本集團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營業額上升6%至人民幣72,200,000元（2005年：人民幣68,200,000元）。營業額主要來自兩項不同業務－石油運輸和天然氣管道網絡。石油運輸業務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人民幣44,700,000元（2005年：人民幣44,900,000元），而庫爾勒市的天然氣管道網絡業務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營業額人民幣27,500,000元（2005年：人民幣23,200,000元）。該兩個業務分部佔本集團總營業額分別約62%及38%。

本年度股東應佔虧損已大幅收窄至人民幣85,200,000元，相比2005年則為人民幣262,900,000元。除上述經營虧損外，虧損包括財務開支、長期逾期應收款項減值及匯兌虧損。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8。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下跌至人民幣104,100,000元（2005年12月31日：人民幣141,300,000元），而本集團的總資產值為人民幣627,700,000元（2005年12月31日：人民幣656,100,000元）。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411,600,000元，而2005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466,200,000元。負債比率按資產總值計算為65.5%（2005年12月31日：71.1%）。有關本集團之資產抵押及借貸到期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5。現有項目所需資金部份以內部資源撥付，部份則以銀行借貸融資，而利息乃參照於中國人民幣貸款的現行市場利率釐定。在本集團合資公司夥伴的全力支持下，本集團已與多家銀行開始就貸款重組進行討論。

此外，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扣除相關開支後從發行本公司404,250,000股新股集資所得款項約為59,000,000港元，該筆款項擬作一般營運資金及可能投資於能源業務之用。年結日後，本集團扣除相關開支後從發行本公司374,000,000股新股額外籌得約120,000,000港元，該筆款項乃撥作上述相同用途。董事會亦致力檢討可向本集團提供未來現金流量之所有其他選擇方案，並就此對本集團業務進行策略性評估。此外，現有控股股東將於必要時為本集團提供持續的財務支持。

### 外匯波動

本集團的業務交易及銀行借貸大部份以人民幣定值，現金流出則主要為在香港之行政費用。於2006年，人民幣升值約3%。董事認為，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波動，短期內不會導致本集團出現重大風險，本集團將會不時審閱及監控重大的外匯風險。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2006年12月31日的或有負債約為人民幣264,000,000元（2005年：人民幣248,000,000元）。

根據本集團所知，該人民幣264,000,000元款項指本集團前董事透過指稱之詐騙行徑以本公司附屬公司新疆星美石油管道有限公司的名義向兩家位於中國之銀行所借的兩筆指稱貸款連利息。

本集團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直系控股公司及任何現有成員公司對該等指稱銀行貸款及附帶利息並無任何法律及財務責任。本集團的香港法律顧問亦同意此觀點。

誠如上一年度之年報所述，執行董事會已對中國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旗下所有運作的公司進行一次嚴謹審查。審查完成後，並無發現任何異常的情況。執行董事會已就上述結果所作的報告，連同中國及香港法律意見一併提交獨立非執行董事會。

經考慮上述因素，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已委聘獨立專業機構對本集團的內部財務監控及法律合規進行全面檢討，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股東權益。本公司已進行對主要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測試及評估，藉以確定該等內部監控系統是否符合預期目標，就改善監控系統缺失提供意見，以及主動提供相應支援。隨著內部監控政策之採納及實行，董事會認為該等經改良的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足以保證本集團達致其營運及管治目標。此後，本集團將會參考經營環境的變化，不斷改善及強化其企業監控，藉此提升企業管治水平，保障股東權益。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僱員約有229人。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按現行市場薪酬水平及各有關公司及個別僱員之表現釐定。